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7-100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93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列问题进行了回复，现根据规定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